**桃園市文昌國中教師會第八屆第2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14年3月26日12時40分

地點：文昌國中教師會辦公室

主席：鄧家碩 紀錄：柯至軒

應出席人數：12人

出席人姓名：（附簽到簿）

缺席、請假人姓名： (見簽到簿)

（一）會議開始。

（二）報告事項

主席:

1.會員們的提案，全面改成電動板擦機的部分，學校的措施是有需要的導師去向設備組申請更換。

2.三樓導師室裝設洗手台的部分，我們七八導各一間導師室現在已裝設簡易型洗手台

3.淇筠老師之前有提案希望教師會先調查會員更改暑輔日期的意願，再決定要不要由教師會提案，最後維持原案的為8人，接著上暑輔的為24人，但淇筠老師決定最後不提案，但也因為此案，我們開始研討對於暑輔日期的決定和週數，是否應該更有透明性，並且應該由什麼會議決定?結果是大有斬獲，待會跟大家分享。

所以有時候，會員們的提案雖然不一定會執行下去，但也會促進我們對學校各項決議並且了解，或是依照程序應該如何處理有更深的認識，那麼未來，或許大家都有機會成為課發會或是校內各個會議成員，不至於變成橡皮圖章，或是做出的決議，為少數人的意見

4.依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所提到的實施要點部分: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運作**

**1.學校為推動課程發展應訂定「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經學校校務會議通過後， 據以成立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下得設各領域/群科/學程/科目教 學研究會。學校得考量學校規模與地理特性，聯合成立校際之課程發展委員會。**

再根據《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六條，**學校的行政組織應包括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具體條文如下：

**三、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下設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規模較小學校，得合併設置跨領域課程小組。**

**本校雖有課程發展委員會，但委員會沒有組織要點，就沒有辦法明確訂定此委員會的功能、工作內容和運作方式，容易讓委員會變成橡皮圖章。**

前次淇筠師提出的暑輔日期的訂定其實也是少數人說得算，雖然是依照以往慣例沒什麼大問題，但程序上還是不夠正確，以現況來說，若沒有「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如果突然想到要改任何有關課程發展內容，相關主管就可以自己改，最後在臨時隨便在哪個會議宣布一下就好，**有了「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如果要做決議或臨時修改，就一定得通過課發會。**

再來舉個例就是最近校務會議時程訂定在下班時間，又或是運動會的時程表，甚至是比賽項目內容，其實都應該在課發會通過，而不是相關處室宣布說的算，這部分我們會再持續追蹤，各處室主任是否有更新他們的觀念。

5.最後我們會跟大家分享一段有關於桃園市各個學校最近正忙於開超額介聘(今年沒有)、市內介聘、新進教甄缺的狀況，先跟大家分享一段局長的錄音，再請至軒分享他最近參與桃園市介聘會議的部分，跟本校實施的狀況是否有何差異。

局長的重點其實就是「開超額介聘、市內介聘、新進教甄」有其時間順序性，也是依照重要性排列，各校不應藏匿介聘缺以致可以技術性移挪至教甄缺，也就是先保障介聘部分，等介聘都安置妥當後，不足的部分才是開教甄缺，就工會立場，介聘缺應該大於或至少等於為佳，也符合教育局期待，優先保障現職老師的市內流動機會，以上，再請至軒分享他手邊資料。**見附件，公文及填寫表格(含本校8個教甄科別缺額)。**

文書組:

因為現場的理事們都有可能會擔任教評會委員，那開缺(議題)的部分也請大家留意一下，請理監事看一下手上的公文附件，**本年度1/21教評會決議開8個教甄缺，表格上唯有勾選雙語優先，沒有勾選任何超額介聘優先或市內介聘優先，所以到時候介聘作業的網站只會公告6個缺，因為在介聘須管控8%的門檻下，我們會開到總共14個缺，而附件的表格因為沒有勾選介聘優先，所以市內介聘只會公告6個缺，這6個缺開在哪一科別也還沒討論決議，1/21當天上午開會、下午就要提報給教育局，整個提報過程太倉卒了，且當天線上和實體同時進行現場也滿混亂的，離下次介聘開缺提報還有一段時間，應該可以讓各領域慢慢了解這件事了。**

各校都一樣，校長或主任們都喜歡開較多教甄缺，因為教甄缺進來的老師可塑形性較高。不過大家也可以秉著同理心，假設未來有調動的可能，也會希望市內各校開足缺額讓現職教師選擇，保障現職教師的權益。

（三）臨時動議:無。

（四）13:05散會。

**附件**







